

輸出入商品檢驗暫行標準

第二次修訂本

第十五冊

草帽辦、
消費用紡織品、
針織品

中華人民共和國對外貿易部

1956

PDG

說 明

1. 輸出入商品檢驗暫行標準系 1950 年制定刊行，1953 年出版了第一次修訂本。本版系 1955 年第二次修訂本，較 1953 年第一次修訂版，計撤銷標準十六種，歸併一種，新增訂標準二十五種，共有標準七十五種，包括三百三十四種商品，按商品種類分別裝訂十五冊。
2. 本次修訂標準的分類，系根據對外貿易統一商品目錄草案的分類方法。科學術語，主要採用學術名詞統一工作委員會所規定的名詞。
3. 標準中度量衡單位均採用公制，貿易上習慣用英制者用括號註明。
4. 本標準為全國商品檢驗局執行揀樣、檢驗及掌握商品品質的根據，並作為各進出口公司對外簽訂合同的主要依據。
5. 本次修訂標準，經全國商品檢驗局、有關對內、對外貿易公司、中央有關部門及學術與檢驗機關有關專家共同研究，並經試行，最後經中華人民共和國對外貿易部核定公佈。

附：輸出入商品檢驗暫行标准总目錄

册次	名 称	目 錄
第 一 册	金屬 礦 產 品, 非 金屬礦 產 品, 合 金	錳礦, 鐵礦, 錫精礦, 鉬精礦, 生 銻, 鉄鋁氧石, 氟石, 磷灰石, 硫 黃, 焊錫。
第 二 册	化學原料及產 品, 化學肥料, 天 然橡膠	低亞硫酸鈉, 重 鉻酸鹽, 冰醋 酸, 甲醛溶液, 松香, 五倍子, 顏 料, 化學肥料, 天然橡膠。
第 三 册	紡織原料(一)	棉花, 麻類, 下揀麻, 廢棉, 絨 類。
第 四 册	紡織原料(二)	桑蚕絲, 絹絲, 柞蚕絲, 柞蚕挽 手。
第 五 册	毛皮, 制草原料 皮	毛皮, 制草原料皮。
第 六 册	植物油, 芳香油, 薄荷腦	植物油, 芳香油, 薄荷腦。
第 七 册	人髮及髮網, 動 物產原料	人髮, 髮網, 猪鬃, 毛類, 腸衣, 羽毛。
第 八 册	飼料, 糧谷, 豆 類, 油籽	籽餅, 小麥麸皮, 飼料豆, 糧谷, 豆类, 油籽, 小麥粉。
第 九 册	菸叶, 茶叶	菸叶, 茶叶。
第 十 册	肉及肉 制品, 動 物油	家畜肉 及其制品, 禽肉, 動物 油。
第十一册	蛋及蛋制品	鮮蛋及制过蛋, 干 蛋 黃及干全 蛋, 干蛋白, 冰蛋, 濕黃, 蜜黃。
第十二册	罐頭	罐頭。
第十三册	鮮果	蘋果, 柑橘。

第十四册 干果,果仁,食用
香料及其他食品

第十五册 草帽簾,消費用
紡織品,針織品

干果,果仁,桂皮,淀粉,食鹽,
粉絲。

草帽簾,呢絨,桑蚕絲及人造絲
織品,柞蚕絲織品,亞麻織品,
毛毯,襯衫,台布及餐巾,毛巾
類。

目 錄

(一)草帽辮·····	(9)
1.原草 2.白草 3.劈草	
4.花草(花样辮)	
(二)呢絨·····	(14)
1.純羊毛粗紡織品 2.純羊毛精紡織品	
3.非純羊毛織品	
(三)桑蠶絲及人造絲織品·····	(41)
1.純桑蠶絲織品 2.桑蠶絲與其他纖維交織品	
3.絹絲織品 4.純人造絲織品	
5.人造絲與其他纖維交織品	
(四)柞蠶絲織品·····	(69)
1.機織柞絲輕綢 2.機織柞絲重綢	
3.手織柞絲輕綢 4.手織柞絲重綢	
(五)亞麻織品·····	(89)
甲類: 1.亞麻及半亞麻平紋布 2.粗斜紋布	
乙類: 浸漬染色亞麻布 1.帳幕布	
2.防水帆布 3.粗帆布	
(六)毛毯·····	(103)
(七)襯衫(男式)·····	(109)
1.棉布及府綢襯衫 2.絲綢襯衫	
(八)台布及餐巾·····	(116)
1.手織苧麻布十字挑繡花台布及餐巾	
2.機織苧麻布十字挑繡花台布及餐巾	
3.漂白棉布十字挑繡花台布及餐巾	
4.亞麻布十字挑繡花台布及餐巾	
5.其他台布及餐巾	
(九)毛巾類·····	(123)
1.毛巾 2.枕巾 3.浴巾 4.毛巾被	

輸出入商品檢驗暫行标准

第二次修訂本

第十五册

草 帽 辮
消費用紡織品
針 織 品

中華人民共和國對外貿易部

財政經濟出版社

輸出入商品檢驗暫行标准

第二次修訂本

第十五則 草帽瓣,消費用
紡織品,針織品

★

財政經濟出版社出版

(北京西便門德勝門7號)

北京市書刊出版業營業許可證出字第60號

中華書局上海印刷厂印刷 新華書店總經售

★

850×1168 1/32 • 4印張 • 88,000字

1956年11月第1版

1956年11月上海第1次印刷

印數：1—2,600 定價：10 0.60元

統一書號：16036.15 66.10.55型

說 明

1. 輸出入商品檢驗暫行標準系 1950 年制定刊行，1953 年出版了第一次修訂本。本版系 1955 年第二次修訂本，較 1953 年第一次修訂版，計撤銷標準十六種，歸併一種，新增訂標準二十五種，共有標準七十五種，包括三百三十四種商品，按商品種類分別裝訂十五冊。
2. 本次修訂標準的分類，系根據對外貿易統一商品目錄草案的分類方法。科學術語，主要採用學術名詞統一工作委員會所規定的名詞。
3. 標準中度量衡單位均採用公制，貿易上習慣用英制者用括號注明。
4. 本標準為全國商品檢驗局執行抽樣、檢驗及掌握商品品質的根據，並作為各進出口公司對外簽訂合同的主要依據。
5. 本次修訂標準，經全國商品檢驗局、有關對內、對外貿易公司、中央有關部門及學術與檢驗機關有關專家共同研究，並經試行，最後經中華人民共和國對外貿易部核定公佈。



附：輸出入商品檢驗暫行标准总目錄

册 次	名 称	目 錄
第 一 册	金屬礦產品,非 金屬礦產品,合 金	錳礦,鉄礦,錫精礦,鉬精礦,生 銻,鉄鋁氧石,氟石,磷灰石,硫 黃,焊錫。
第 二 册	化學原料及產 品,化學肥料,天 然橡膠	低亞硫酸鈉,重鉻酸鹽,冰醋酸, 甲醛溶液,松香,五倍子,顏 料,化學肥料,天然橡膠。
第 三 册	紡織原料(一)	棉花,麻類,下揀麻,廢棉,絨 類。
第 四 册	紡織原料(二)	桑蚕絲,絹絲,柞蚕絲,柞蚕挽 手。
第 五 册	毛皮,制革原料 皮	毛皮,制革原料皮。
第 六 册	植物油,芳香油, 薄荷腦	植物油,芳香油,薄荷腦。
第 七 册	人髮及髮網,動 物產原料	人髮,髮網,猪鬃,毛類,腸衣, 羽毛。
第 八 册	飼料,糧谷,豆 類,油籽	籽餅,小麥麸皮,飼料豆,糧谷, 豆类,油籽,小麥粉。
第 九 册	菸叶,茶叶	菸叶,茶叶。
第 十 册	肉及肉制品,動 物油	家畜肉及其制品,禽肉,動物 油。
第十一册	蛋及蛋制品	鮮蛋及制過蛋,干蛋黃及干全 蛋,十蛋白,冰蛋,濕黃,蜜黃。
第十二册	罐頭	罐頭。
第十三册	鮮果	蘋果,柑橘。

第十四册	干果,果仁,食用香料及其他食品	干果,果仁,桂皮,淀粉,食鹽,粉絲。
第十五册	草帽辮,消費用紡織品,針織品	草帽辮,呢絨,桑蚕絲及人造絲織品,柞蚕絲織品,亞麻織品,毛毯,襯衫,台布及餐巾,毛巾類。

目 錄

(一)草帽辮	(9)
1.原草 2.白草 3.劈草	
4.花草(花樣辮)	
(二)呢絨	(14)
1.純羊毛粗紡織品 2.純羊毛精紡織品	
3.非純羊毛織品	
(三)桑蠶絲及人造絲織品	(41)
1.純桑蠶絲織品 2.桑蠶絲與其他纖維交織品	
3.絹絲織品 4.純人造絲織品	
5.人造絲與其他纖維交織品	
(四)柞蠶絲織品	(69)
1.機織柞絲輕綢 2.機織柞絲重綢	
3.手織柞絲輕綢 4.手織柞絲重綢	
(五)亞麻織品	(89)
甲類: 1.亞麻及半亞麻平紋布 2.粗斜紋布	
乙類: 浸漬染色亞麻布 1.帳幕布	
2.防水帆布 3.粗帆布	
(六)毛毯	(103)
(七)襯衫(男式)	(109)
1.棉布及府綢襯衫 2.絲綢襯衫	
(八)台布及餐巾	(116)
1.手織苧麻布十字挑繡花台布及餐巾	
2.機織苧麻布十字挑繡花台布及餐巾	
3.漂白棉布十字挑繡花台布及餐巾	
4.亞麻布十字挑繡花台布及餐巾	
5.其他台布及餐巾	
(九)毛巾類	(123)
1.毛巾 2.枕巾 3.浴巾 4.毛巾被	



类 号	輸出入商品檢驗暫行标准	檢 67 号
41	草 帽 辨	

一、本标准適用於輸出的以下各种草帽辨

- (一)原草;
- (二)白草;
- (三)劈草;
- (四)花草(花样辨)

二、品質条件: 根据貿易合同規定的規格条件施驗。合同中未規定时, 參照生產的或報驗时所提出的規格施驗。

(一)寬度

类 別	容 許 差 度
寬度在 8 毫米及以下的劈草平編、 原草、白草	± 0.5 毫米
寬度在 8 毫米以上的劈草平編、原草、 白草	± 1.0 毫米
花草	± 2.0 毫米

(二)長度

类 別	容 許 差 度
每把規定長度为 55 米(60 碼)者	± 4 %
每把規定長度为 110 米(120 碼)者	± 3 %
〔註〕 無特殊要求时, 超过(+)容許差度者不計	

決定日期	中華人民共和國对外貿易部	修訂日期
1951年 8 月23日		1956年 9 月20日

(三)等級

1. 原草

級 別	色 澤	品 質	編 制
一 級	淡黃白色或淡黃色，有光澤	草質柔韌，缺點輕少，整理搭配尚一致	尚均勻整齊
二 級	淡黃色或黃白色，有光澤	草質柔韌，缺點少，整理搭配稍差	均勻整齊程度略差
三 級	黃白色或淡棕黃色	草質尚柔韌，有缺點及輕微雜草，整理搭配較差，但尚協調	較差
四 級	草色雜亂，不正常	草質不柔韌，缺點嚴重，整理搭配不良	粗糙

2. 白草

級 別	色 澤	品 質	編 制
一 級	乳白色或乳黃白色，富有光澤	草質柔韌，整理搭配尚一致	草花均勻整齊
二 級	乳白色或淡乳黃色，有光澤	草質柔韌，缺點輕少，微顯雜草與黃草，整理搭配稍差	草花微欠均勻整齊
三 級	乳白色或淡乳黃色，有光澤	草質柔韌，顯有缺點及雜草黃草，整理搭配差，但尚協調	草花微欠均勻整齊，全條局部寬窄不均
四 級	草色雜亂，不正常	草質欠柔韌，缺點嚴重，整理搭配不良	草花粗糙，編制差

3. 劈草

級 別	色 澤	品 質	編 制
一 級	白亮或微帶乳白色，富有光澤	草質柔韌，整理搭配尚一致	草花均勻
二 級	白亮或帶乳白色，有光澤	草質柔韌，微現缺點，整理搭配稍差，但尚趨一致	草花尚均勻

級 別	色 澤	品 質	編 制
三 級	白色或淡黃色,有光澤	草質柔靱,缺點輕微,整理搭配差,但尚協調	草花欠均勻
四 級	草色雜亂不正常	草質欠柔靱,缺點嚴重,整理搭配不一致	草花不均勻

4. 花草(花樣辦)

級 別	色 澤	品 質	編 制
一 級	白亮淡黃或黃白色,有光澤	缺點輕少,整理搭配尚一致	花邊及角楞編制尚均勻整齊
二 級	白亮或淡黃白色,或黃白色,有光澤	缺點少,整理搭配稍欠一致	花邊及角楞編制稍欠均勻整齊
三 級	黃色或淡棕黃色	有缺點,整理搭配較差,但尚協調	花邊及角楞編制較差

〔註〕

1. 整理搭配系指整包貨品的品質情況,亦包括全包貨品的色澤寬度及編制情況是否一致。
2. 主要缺點名稱:

(1) 疵黃;	(2) 紫草;	(3) 彎龍;
(4) 草刺;	(5) 糙花;	(6) 接頭不良;
(7) 幅度不均;	(8) 拉條;	(9) 污染;
(10) 損傷;	(11) 斷頭;	(12) 斷條變質。
3. 貿易合同合約內另有品質規定者,參照合同合約規定施驗。
4. 中華人民共和國對外貿易部得會同各有關單位制訂各種草帽辦的各等級實物標準,作為評定等級時的比照依據。

三、揀樣辦法

(一) 數量

1. 包裝: 依搭配數量分別開揀。同一等級 同一寬度每 10 包抽揀 1 包, 不足 10 包者以 10 包計。每包 揀取樣品

3—6 把。

2. 散裝：按相当包裝搭配数量分別抽揀。同一等級同一寬度 50 包及以下，每 5 包抽揀 1 包，不足 5 包者以 5 包計；50 包以上每 10 包增揀 1 包，不足 10 包者以 10 包計。每包揀取样品 3—6 把。

(二)方法

1. 先就報驗單所載包裝件數或散裝數量、標記、堆存倉號等核對相符後，按應揀數量開揀或抽揀。包裝者划開包皮鬆開細繩，在不同部位揀取样品。
2. 如需進行室內檢驗，應將所揀應驗样品，用紙包好，封固標識，裝入样品袋內攜回檢驗。
3. 在揀樣同時應檢查包裝情況填具包裝檢驗報告單。

註

商品檢驗局得因商品品質差異、包裝及堆存等具體情況或參照合同合約規定，酌予變更揀樣數量及方法。

四、檢驗方法

(一)用具

1. 測徑尺。
2. 鋼卷尺(米尺英尺兩用)。

(二)操作程序

1. 現場檢驗：散裝者就全部貨品、包裝者就抽驗各包用肉眼鑑定其色澤、編制、缺點及整理搭配等情況，同時就抽驗各把在現場進行寬度長度等檢驗並查對其把數，隨時記錄所驗的結果，攜回檢驗室核定全批的檢驗結果。
2. 室內檢驗：檢驗員認為必要時，得將所揀样品的全部或一部分攜回檢驗室進行各項檢驗，與現場鑑定情況對照後核定全批的檢驗結果。